

新時期中國海洋文化與海洋城市發展之研究

王重陽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摘 要

從歷史來看，通常會把中國視為一個傳統的陸權國家。然而，大陸海岸線北起吉林省的鴨綠江口，南至廣西省的北侖河口，長達1.8萬多公里，島嶼岸線長達1.4萬多公里。自1978年實行改革開放政策以來，因開啓國門從而接觸了西方海洋文明。從文化學習、調適與內化的過程中，發展出一種相適相生海陸兼備的獨特模式。

本文從海洋史學的觀點，以宏觀的層面梳理中國海洋文化發展的歷程，依古代的傳統海洋、近代的海洋文明與現代海洋復興等三個時期區分，藉以探究大陸文化與海洋文化的內涵與差異、新時期中國對於海洋文化的調適與回應，與如何影響海洋城市發展與模式。於此，期望藉此一分析的過程與心得，能有助於研究海洋發展的新思維與新方向。

關鍵詞：海洋文化、大陸文化、海洋城市

王重陽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法政學系兼任教師，Email: webb1031@gmail.com
(收件：2015年6月1日，修正：2015年9月22日，接受：2015年11月13日)

ISSN 2078-4279 print / 2078-4287 online © 2016 by Open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 Vol. 7, No. 1 / March 2016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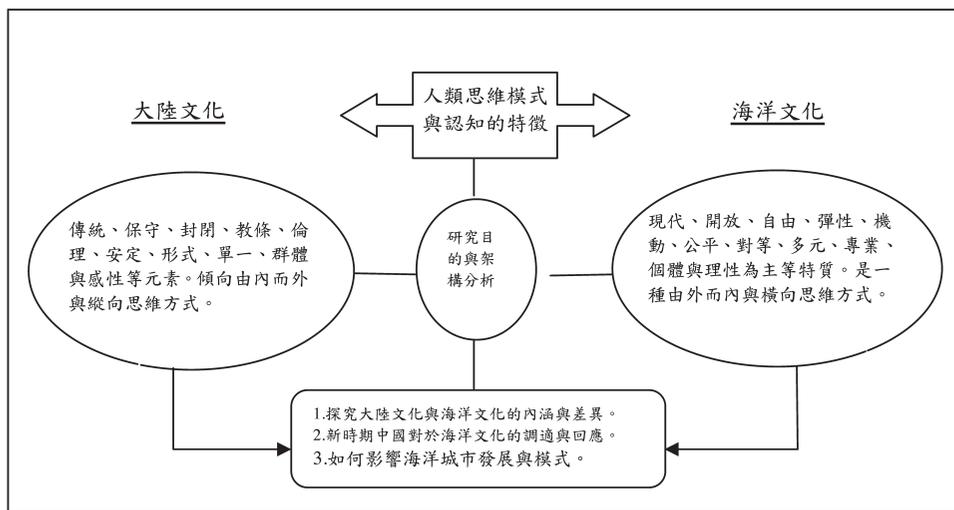
從歷史來看，傳統的中國經常會給人一種以農立國與陸權國家的概念。而在1978年出現重要轉折，觀察新時期的中國發展元素，由原有以大陸文化為主、海洋文明為輔的特性，轉變以陸海兼備型的趨向邁進。而沿海地區、沿海城市與沿海地帶的發展，儼然已成為海洋文化與海洋城市發展的動力與基礎。在地理上，中國大陸海岸線的計算，係北起吉林省的鴨綠江口，南至廣西省的北侖河口，長達1.8萬多公里，島嶼岸線長達1.4萬多公里。按2013年行政區劃分為8個沿海省、1個自治區、2個直轄市、54個沿海城市、236個沿海地帶（包含縣、縣級市、區）。

由上所述，這種轉折期的因子，主要係來自於海洋意識與文化的一種認知。因此，自1978年起實行改革開放政策，對內改革與對外開放並起，從而接觸了西方海洋文明，進而透過文化學習、調適與內化的過程中，發展出一種陸海兼備型的中國海洋城市，並促成沿海地區海洋生產總值，占全國國內生產總產值（GDP）與沿海地區生產總值（GRP），比重同步逐年升高，諸如2001年不到10,000億元（RBM），到2012年已達50,087億元（RBM），對國民經濟的貢獻從8.7%提升為9.6%（中國國家海洋局，2014）。另於今年（2015）面對新時期全球化的衝擊與影響，提出國家發展戰略「一帶一路」的倡議，除在政治、經濟與社會等層面的考量之外，就本文的觀點，最為重要的乃是一種新思維與文化意識的體現。此一概念，說明中國已調適好了海洋文明的衝擊，並能審視如何適應環境而籌劃自身有利發展的願景，顯示已具備轉換與開創的能力了。^① 簡之，思想開放已成為中國國民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海洋文化

^① 中國國家發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務部28日聯合發佈《推動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願景與行動》。其背景源於2013年9月至10月期間，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出訪中亞和東南亞國家期間，先後提出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簡稱「一帶一路」）等倡議（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15）。

是海洋城市發展的內在元素，而國家政策是城市文明推展的外部動力。中國沿海地區的海洋文明發展，則是達成海洋強國戰略目標的重心與推力。

依此，本文從海洋史學的觀點，以宏觀的層面梳理中國海洋文化發展的歷程，依古代的傳統海洋、近代的海洋文明與現代海洋復興等三個時期區分，藉以探究大陸文化與海洋文化的內涵與差異、新時期中國對於海洋文化的調適與回應，與如何影響海洋城市發展與模式等架構（如圖一）。於此，期望藉此一分析的過程與心得，能有助於研究海洋發展的新思維與新方向。



圖一 文化意識與海洋城市發展的關係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貳、海洋文化的觀點

對於近代海洋文明與文化起源的說法，通常係以哥倫布（Columbus, 1451-1508）發現美洲新大陸之行，成為後來歐洲人以南美洲為移民的主要目標，而地理大發現亦是文藝復興內涵與延續。當時的時代意義與影響，概略形成了下列幾個方面：

一、世界貿易主要航道的改變：近代大西洋的航運取代過去地中海的地位，制約原有傳統時期的義、葡與西等三國的國際貿易發展，從而促使日後英、法、荷三國，成為歐洲強大的貿易國家。^② 諸如1588年，英國皇家海軍擊敗西班牙無敵艦隊，說明西班牙海權時代的結束，從此英國掌握世界海權的優勢。

二、貨幣經濟與制度的興起：隨著地理大發現，貿易交流以金和銀為本位，在使用量日增的環境，逐漸發展出相適宜的銀行與貨幣等相關制度。

三、社會結構的轉變：當時的社會環境由於航海事業耗資甚鉅，所需費用非一人或集團所能承受，必須有賴於多數人的積資方式，藉以支應航海活動等支出。依此，如何籌措資金與運作，成為歐洲重要航海國家所聚焦議題與費盡心力，因而創造出股份制與公司制的相關經濟制度，其募集資金通常做為提供航海者籌組資金，遠渡重洋與協助本國在海外的殖民者，發展當地商業貿易等兩種用途。在商業發達累積資本增加，促使傳統社會階級的變遷，任何人想要出人頭地，透過海洋活動與發展，成為經商致富的主要捷徑，即可實現理想與改變自己命運，而躍居較高的社會地位。從發展過程來看，當時社會產生一個新的中產階級（middle class）。在擁有貨幣財富與社會地位，其影響力逐漸凌駕貴族之上。

四、現代資本主義的萌芽：這些資本主義的經濟制度，係以競爭為基礎與保障私人財產為核心，在獲得貨幣投資、利潤與商業活動，政府不得假藉任何理由加以干涉。此一思維乃逐漸蔚成為現代世界主要經濟原則。

由此觀之，傳統與現代政經與社會文化等層面的制度變遷，乃受於近代地理大發現的衝擊與影響，已成為一個不爭的歷史事實。依據美學者John G.

^② 自十五世紀以來，葡、西兩國為維護海外貿易發展，從殖民地與本國之間，由自己國家船舶隊伍運送，數量龐大與賺進財富。然而，觀察此一國外貿易與財富，卻未能為國內建造適合遠方市場的製造業，有效利用土地帶動城鄉發展，從而制約日後發展的動力（謝宗林、李華夏，2000）。

Field, Gotthilf Hempel, and Colin P. Summerhayes, 在《2020年的海洋科學、發展趨勢和可持續發展面臨的挑戰》一書中指出，今日全世界計有一半以上人口，居住在海岸線以內六公里之處生存與生活，從而建構相適應的物質、社會與心靈層次的文明與文化（楊國楨，2008）。從傳統的觀點，對於在海岸帶、海域與島嶼組合成的海洋社會系統，限於在漁民、海盜與海商等群體組織的海洋活動，及臨海港口形成聚落、城市發展、行業變遷與當地土著民族等社會經濟與人文研究；在現代的觀點，自近代海洋文明與意識發展，促成開發與利用海洋生態與程度的不同，形成海洋環境與區域發展不平衡，產生不同廣泛的政治、經濟與社會等問題。另就國家對於海洋主權主張，始自於古羅馬帝國時期，回顧當時對於海洋文明與主權方面，就已重視與主張。從近代時期至現代國際法形成之前，在此一時期海洋沿岸國家，都是依據本國利益與需要，自行劃定海上勢力與控制範圍，諸如1609年荷蘭法學家格勞休斯出版《海洋自由論》，1618年英國法學家塞爾登發表《海洋閉鎖論》，成為「公海」與「內海」之爭。1702年荷蘭法學家賓可舒克在《海洋領有論》提出，領海範圍應在「武器力量終止之處」，即是當時加農炮的有效射程三海哩。另於1793年美國在其《獨立宣言》中提出其領海為三海哩，成為世界第一個國家正式公佈領海範圍的國家。

自二戰之後的現代時期，一個新的世界體系與秩序重組，對於第三世界脫離殖民地而獨立，海洋成為一個新的爭奪目標，衝擊原有傳統時期領海劃分與公海自由原則。因此，於1958年第一次國際海洋法會議通過「領海與毗連區」、「公海」、「捕魚與養護公海生物資源」與「大陸架」等四個相關公約。依此，建構成為未來國際海洋法的基本框架。於1973-1982年第三次國家海洋法會議歷經9年11個會議的溝通與協商，通過《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在傳統海洋法的基礎上，規劃現代國家、國際與人類共用的海洋。從而促使海洋人文社會學科探索與興起，成為國家必須重視與發展的趨向（楊國楨，2008）。

再者，在當前學術界與知識份子們，對於海洋文化與文明等議題討論，基

本上都已形成普遍共識。如依中國學者楊國楨（2013），《中華海洋文明論發凡》一文中，從歷史學的觀點，闡述有關海洋文明與文化的關係，包含了人類源於直接與間接海洋活動而生成的文明類型、是海洋文化有機綜合的文化共同體、是人類文明的一個次級系統與是一種文化發展的漸進過程；另依許維安（2002:7-9），《論海洋文化及其與海洋經濟的關係》一文中，指出人類文化的完整內涵，是由大陸文化和海洋文化等兩部分所組成的。而海洋文化與大陸文化則是相對的概念。對於海洋文明的主要闡述，歸略集中在意涵、發展歷程與組成要素等重點上。在意涵上，指出乃是人類在社會歷史發展過程中所創造，同與海洋有關的物質與精神資產的總和。因此，海洋文化具有一般與特殊性，在一般性的特性上，海洋文化如大陸文化，同是人類經濟社會與歷史發展到一定階段的產物；而在於其特殊性上，則主要表現在「海洋」的意涵上。從空間上係由近而遠的發展，分別為沿海區域文化、國家的海洋文化、區域的海洋文化及人類的海洋文化。並認為在民族國家形成之後，海洋文化則成為國家與世界文明的一種特殊表現與重要組成部分。對於海洋文化的界定如同大陸文化，乃由於「軟體」和「硬體」等兩大部分所組成。前者指海洋文化中的精神層次，後者屬於物質層次。其相互的關連性，作用在各自形成為一個主要系統而存在，每個系統又是由次級系統所連結組成。在軟體的層次上，係以海洋意識為其主要內涵。是一種海洋史觀，說明人們對海洋世界總合的看法和根本觀點。它反映了人們對海洋的認識，包括對海洋和人類的關係如何、如何開發利用海洋資源、海洋環境保護等方面的認知、情感與行為；而在硬體層次上則包含：

一、海洋設施。主要有海洋景觀、港灣、碼頭、港口、漁港、航線、航標與海上交通工具等。

二、海洋組織。主要有海洋的行政管理組織、企事業單位、學術團體和其他組織。其中行政管理組織是海洋管理的職能部門，有水利部門、漁業、農業與海權維護等部門；企事業單位是海洋資源、海產品生產、銷售、服務單位，

諸如海洋運輸公司、漁業公司、船舶服務公司與海產品貿易公司等；學術團體，主要指以海洋經濟文化為研究的學術團體，如海洋文化研究所、海洋地質研究所、海洋資源研究所與海洋氣象研究所等；其他組織如聯合國屬下的「海底委員會」與「國際海底管理局」等。

三、海洋資源。除海水產品（含非魚類產品）以外，還有用於從事海洋生產、海洋資源開發、利用的各種工具及其設施，例如船舶與勘探機器等。以上所述的硬體方面，是軟體文化意識的表現與載體。並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民族與國家的海洋文明，對於海洋經濟與海洋資源開發與利用等的廣度和深度。

另觀察東亞的日本，屬於島嶼型的海洋國家，在亞洲地區最先完成由傳統的農業社會，轉變而成為近代海洋文明與現代化的國家。探究當時知識份子如何扮演推動社會改造的主要力量，藉以凝聚國人的海洋意識與文化，以利推展產殖興業與城市文明建設。諸如日本學者川勝平太（1999:8-9），《文明的海洋》一書中，闡述了日本對於海洋史觀，說明文化發展歷程與特徵。從地理環境來看，四面環海的日本，是透過海洋接收外來的異文化，進而構築自己的文化。從奈良平安時代的遣唐使學習中華文化，至明治維新以後的歐美留學生吸收歐美文化。從而構成日本文化的獨特與完整性，凸顯東洋與西洋的特點。換言之，日本民族是歷經一萬年，融合異族文化之精華部分，學習、吸收與同化於生活之中。地理位於文明的發源地（諸如底格里斯河、幼發拉底河、埃及、希臘、羅馬），歐洲向美國漸向西方的西洋文明，以及從印度向中國漸向東方的東洋文化的交匯點，乃是銜接東西文明的橋梁。因此，日本社會是融合人類各文化精華所予誕生，其總體表現便是形成獨特的日本文化；另如谷內正太郎學者（2012:7-8），在《海洋國家的外交戰略—以太平洋為主軸》的論述中，對於大陸文化與海洋文化的主要異同點，指出「以陸地為中心的帝國和以海洋為中心的帝國主要差異性。在於，以陸地為中心觀點的帝國主義，是如何建立在確保本國的生存與安全，具有一種制式、教條、保守與整體的概念；以海洋為中心的帝國所為思慮，乃是海洋如何可以讓本國自由的利用與使用，不受任何

制約而具有開放、彈性、個別與多樣化等作用。

依前所述，吾人對於海洋的理解與定義，從自然與社會科學的角度各有不同。本文從人文與社會的發展觀點，概略可包含下列四個方面：

一、在性質上：包含自然海洋與人文海洋，前者所指的是海洋水體、島嶼、海洋底土、周邊海岸帶及其上空組合的地理空間及生態系統。而後者是指人類以自然海洋為基礎的行為模式、生產與生活方式，亦聯結天空的組合，通常是以人類使用價值作為區分其屬性。

二、在空間上：海洋可區分為海洋區域與海洋國家，前者是指人類直接或間接開發利用海洋的地區。後者是指具有海洋區域和海洋用力的政策與實踐的國家，或是以海洋做為其歷史生存的空間而定。

三、在發展上：概可分為海洋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等概念，其中以海洋經濟與海洋文化是為發展基礎。前者是指人類在海洋、島嶼和海岸帶直接或間接，開發利用海洋資源和空間的各種社會經濟活動的總和。後者是指人類開發利用海洋所創造出的物質文化與制度文化的總和。就其價值而言，是說明其影響一個民族或國家的對外觀念。

四、在關係上：海洋經濟是海洋文化的基礎，而海洋經濟發展促進海洋文化的轉型。而海洋意識在此發揮作用，並決定海洋經濟發展方向。而海洋文化提供了海洋經濟發展的外在環境條件，海洋社會的氛圍為海洋經濟產品帶來品牌、符號、潮流等附加值。海洋文化傳播的海洋經濟資訊，塑造了消費觀念，有利於培養相關海洋產業的市場，海洋文化產業興起，是當代海洋發展的新趨勢。^③

^③ 依中國海洋統計年鑑的說明，對於「海洋」的定義，是指「海」和「洋」的統稱。「洋」為地球表面上相連的廣大鹹水水體的主體部分，而「海」係指在地球表面相連接的廣大鹹水水體被陸地、島礁、半島包圍或分割的邊緣部分。而本文數據資料分析的所謂「海洋城市」，則係指海岸線的直轄市、地級市（包括所屬全部區、縣和縣級市），不包含沿海地帶的縣、縣級市與區等單位（含直轄市合地級市的區）。

綜上而論，對於「大陸文化」內涵的界定，旨在說明人類以土地為生存與生活為要素，自然而然視海洋為國土之邊界；而在「海洋文化」的意涵，則係以島嶼維生的國家，人民賴以生存與生活所需元素均來自海洋，海洋是國家的大門。兩者在人類認知差異與思維模式之特徵，前者具有傳統、保守、封閉、教條、倫理、安定、形式、單一、群體與感性為主等元素，著重於由內而外與縱向思維的方式，視海洋為陸地的終點；而後者具現代、開放、自由、彈性、機動、公平、對等、多元、專業、個體與理性為主等特質，是一種由外而內與橫向思維的方式，視為海洋是陸地的起點，海洋保護國家而國家為安全與利益，則必須控制與使用海洋（王重陽，2014:57-66）。依此而述，海洋文化是海洋城市發展的內在元素，國家政策是推展城市文明的外部動力。於此，本文採取宏觀的論述方式，藉以全盤研析中國海洋文化發展的歷程，建構了傳統中國海洋文化的歷史回顧，與新時期的海洋城市發展模式等兩個階段，探究海洋文化與海洋城市的互動關係與影響。

參、中國海洋文化的歷史回顧

從海洋史學的觀點，以宏觀的層面梳理中國海洋文化發展的歷程，依古代的傳統海洋、近代的海洋文明與現代海洋復興等三個時期區分，藉以分析大陸文化與海洋文化的內涵與差異。

一、古代的傳統海洋：此一時期係指公元前221年前的先秦時期，至明宣德八年（1433年）的鄭和下西洋結束止。從歷史文化的考據來看，所謂中華海洋文明時代，是早期以東夷與百越等民族所建立起來，成為當時海洋活動的行為主體。秦始皇統一中國前，原有先民們透過漂流與航海等逐島遷徙的活動方式，將海洋文明由中國大陸擴散到朝鮮半島、日本、東南亞與南太平洋島嶼，奠定了所謂「亞洲地中海」與「南島語族」等文化圈的格局（楊國楨，2003:3-

13)。^④ 因此，從海洋文化系統來看，中華海洋文明與文化形成的歷程，係源自於早期東夷與百越融和而成的文化系統。秦漢是華夏與東夷、漢與百越等互動交流與相適相生而成的文化系統。漢唐以後是漢族移民與夷、越後裔融合的文化系統。直到漢武帝平定南越，標誌著東夷與百越時代的結束，中央集權的王朝主導了傳統海洋時代，亦奠基中華文化發展的基礎（朱雙一，2007:86-94）。^⑤

傳統中國的海洋文明，自唐、宋與元等朝代，均採取重視海洋發展與鼓勵海洋貿易，相較於歐洲人早幾百年前，就開始從事大量海洋國際貿易。自明洪武四年（西元1371年12月），明太祖朱元璋頒佈禁海令「禁濱海民不得私出海」與「片帆寸板不許下海」的政策。以開國禁海的思維化為執政統治的國策，中斷了中國1500多年的民間航海和自由貿易活動。在此期間，雖有1405-1423年十九年期間，明成祖的鄭和七下西洋之壯舉（楊國楨、陳支平，1995:83-87）。然而，所謂「在不對的時機」，把注意力從海洋轉移到內陸，由此隔絕海洋文明與文化發展，喪失做為一個強大海權國家的機會。^⑥

二、近代的海洋文明：此一時期說明十五世紀末的地理大發現之後，西方

^④ 以海洋文明為主體，將中華海洋文明的發展歷程與特徵，區分為：興起（東夷與百越時代）、繁榮（傳統海洋時代）、頓挫（海國競逐時代）與復興（重返海洋時代）等四個階段。並將興起與繁榮期劃屬於區域海洋時代，而頓挫與復興期則屬於全球海洋時代（楊國楨，2003）；另學界對於「南島語系」起源尚無一致看法與定論。依施得樂（Richard Jr. Shulter）與馬爾克（Jeffrey C. Marck）學者，根據語言分布、遷移學說與考古材料的分析解釋，提出「台灣乃為南島語系發源地」之議（中央研究院民族所，2012）。

^⑤ 中國著名的民族學者凌純聲，指出「中國文化的基層是海洋文化」。中原漢族文化建立於農耕文明之上，視土地為命脈且有著重農抑商的傳統觀念。因此，中華文化常被視為一種穩重、保守、追求與安穩的大陸文化，相較區別於冒險、變化、勇於競爭與開拓的海洋文化等特質顯然不同。然而，無論從歷史和現實來看，中華文化重來不缺乏所謂海洋文化的因子。中國大陸有著綿長的海岸線與廣闊的海域，摘自朱雙一（2007）。

^⑥ 所謂「在不對的時機」之意，乃指當時中國海洋文明早於西方發展，統治菁英未能順應情勢反於背道而行，因此錯失國家發展機會。摘自戴倫·艾塞默魯（Daron Acemoglu）、詹姆斯·羅賓森（James A. Robinson）《國家為何會失敗—權力、富裕與貧困的根源》（吳國卿、鄧伯宸，2013）。

海洋文明衝擊影響全球與東亞海域。近代海洋文明係指人類對於海洋一種新的意識與認知，包含著物質與精神文明兩種成份在內。在有形的物質文明方面，涉及人類經濟社會與制度等，諸如明治維新時期的殖產興業與富國強兵等。而在無形的精神文明方面，屬於人類心靈層次與最高需求的表現，其中包含信仰、理念、價值觀與藝術等，諸如典章制度的創新與文明開化的政策等部分。

此一階段的計算，係從1433年明朝關閉國門起，到1949年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止，合計516年。可分為前期的229年：從1433-1662年鄭成功收復臺灣為界。顯示中華海洋文明在東亞海域發展的機遇期，在東西方海洋文明相互角逐中，一種新的海洋文明因素和海上社會力量出現，控制海權維持了「亞洲地中海」的穩定局面。然而，在大陸文化為主的王朝，滯礙了國家海洋發展的思維，積累了後期遭致海洋文明的衝擊與挫敗；後期的287年，在國內有大陸文化的鎖國政策，同時面對國外的海洋文明的入侵危機。諸如1840年鴉片戰爭、1894年甲午戰爭及後來的一連串遭受帝國主義的侵略，直到1949年的中共政權成立。歷經一百年的民族羞辱，國家轉型艱難曲折，直到現代時期的海洋復興前期（1949-1978年）為止。

另觀察此一時期的海洋文明與意識的關係，依學者陳國棟（2013），在《東亞海域一千年》一書中指出，概略可歸納下列幾個現象：（一）在中國方面：1567年以前實施海禁政策，沿海居民是不許出海；（二）在琉球方面：十六世紀中葉以前經營東南亞貿易，其商品經常透過華夷體制的朝貢貿易，轉銷中國有關的南洋胡椒與蘇木等商品；（三）在日本方面：在十六世紀中葉以前未曾與南洋直接貿易，其國內所需商品主要來源，均係透過與中國勘合貿易取得，或少許藉由鹿兒島薩摩地方與琉球交易取得少量商品。自1549年以後，在取消勘合貿易與停止琉球貿易交流，迫使日本改變海洋意識開始南下發展所謂「朱印船貿易」；（四）在葡萄牙方面：於1514年首度出現在中國沿海，其後一直在廣東到舟山之間流竄。到1548年被朱執擊敗逐出寧波雙嶼地區。而於1554年占領澳門，並於三年之後永久佔領該地，發展成爲一個東方貿易中心；

（五）在西班牙方面：在1567年占領菲律賓宿霧，1571年建立馬尼拉成爲東亞交易中心；（六）在英國方面：1840年中英鴉片戰爭開放通商口岸。1858年英國取消東印度公司，將印度等東方殖民地移交王室由政府直接管理；（七）在美國方面：1852-1853年期間，日本受迫於美國培里將軍打開門戶；（八）在其他西方國家方面：1760年代英國工業革命開始發軔，直到十九世紀中葉在亞洲才取得經濟優勢。加上當時法、日耳曼與美國等國工業化陸續發展完成，世界各地成爲一種競爭的市場，這些工業化國家展開海洋競相追逐，包含亞洲地區的中國，採取佔領與殖民的方式，改變當地民族與國家原有生存與生活模式，成爲一種新型資本主義的帝國主義（陳國棟，2013:3-6）。

三、現代的海洋復興：觀察中國於1949-1978年期間的國家發展主要思維，乃專注在大陸文化爲中心的觀點，在傳統、封閉、保守、教條與形式的元素，從而促成以陸地爲主的發展。而其所謂海洋文明僅限在沿海地區的海洋經濟，以傳統產業爲主，海洋管理呈現行業分散，而海防以近岸近海防禦爲主，滯後了海洋文明與文化發展。然而，自1978年起實行一種對內改革與對外開放之政策，依隨以市場經濟發展的方式轉變，體認門戶開放與海洋意識發展，乃爲富國強兵之道。觀察此一時期的中國，在大戰略上調整以海洋文化爲中心的思維，國家發展意識從重陸輕海到陸海統籌轉換，海洋經濟從沿海地區的經濟特區、沿邊沿線沿海的沿海城市、由南到北、由東部沿海到西部內陸，有計畫循序漸進發展，充分說明現代、開放、彈性、多元與理性爲主的思維，是海洋文化內在元素的體現。從傳統產業逐漸朝向現代化新型產業轉變，海洋管理從行業分散轉向綜合管理，近岸海防朝向遠洋海域發展，逐步邁向海洋強國的目標前進。

在此一新時期的重要發展，莫過於知識份子的反思與磨合，依中國學者曲金良（2013），在《中國海洋文化研究的學術史回顧與思考》一文中，指出中國爲因應全球性大國海洋與文化軟實力等競爭發展與挑戰，已將海洋強國與文化強國確立爲國家發展戰略。面對如何全面系統地認知中國的海洋文化，促進

中國海洋文化的發展繁榮，已成為學界因應海洋與文化強國等兩大國家戰略，不可推卸的當代使命。海洋文化與意識發展始於二十世紀80年代末90年代初，而在末期起就自覺對海洋文化的關注與投入，將海洋文化納入學術視野並進行系統的研究闡述。自此改變了中國海洋文化相關研究基礎，並建構相關知識系統理論，漸次成為學界和社會大眾關注的議題（曲金良，2013:31-40）。

簡言之，新時期的中國知識分子，在認識海洋與經略海洋到海洋強國的戰略目標指引之下，扮演了正本清源與理論知識的建構使命，諸如涉及海洋與陸地的文明與文化等重要概念，透過各種實證、研討與論述等方式，滙聚成爲一種系統知識與普通常識。觀察一個國家與社會是否重視或涵化了海洋文化等課題，從其報章雜誌平時的報導與學術期刊的發表數量，均可做爲一種發展意涵與指標作用的參考。

肆、新時期的海洋城市發展模式

依前所述，新時期改革開放的主體與思維，說明了國家如何適應來自於外部海洋文明的衝擊，或是海洋文明如何影響一個國家而產生相適相生的政策。依此觀之，大陸沿海地區的海洋城市發展，體現了陸地與海洋文化的連接線與節點作用。其城市發展政策與管理，推動國家海洋文明與文化的廣度與深度。因此，從現代、開放與彈性等的海洋元素，創新了一種陸海兼備的獨特結構與模式，優先重點佈署以海洋城市發展爲先，期能以海洋國家邁向海洋強國的戰略目標前進。

回顧二十世紀80年代末，中國的海洋意識與海洋文化的快速發展，這種認知、情感、意志力與政策，展現在其海洋發展戰略理念與制度規範的層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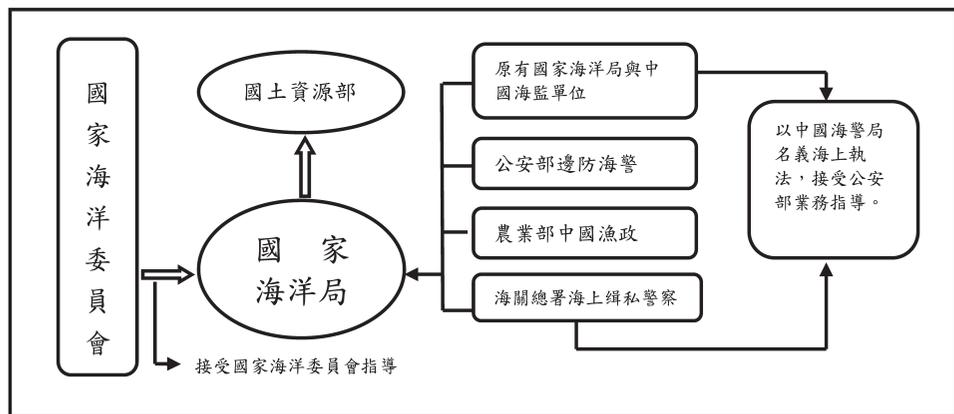
一、戰略理念方面：自1978年的新時期以來，中共的黨中央和國務院意識海洋文化與改革開放的重要性，開啓國門接納來自西方海洋文明。在學習與適應的路徑中，採取先海後陸的政策，由南而北、由東往西的點線面部署，

先經濟特區（點）、沿海沿線的開放海洋城市（線）到區域海洋經濟帶（面）發展。體現在中共的十六大、十七大與十八大決議中，明確出「實施海洋開發」、「發展海洋產業」與「建設海洋強國」的總體目標（中國國家海洋局，2014）。

二、制度與規範上：在有關海洋的政策上，自2003年中國國務院印製首部《全國海洋經濟發展規劃綱要》。2006年發佈的《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一個五年規劃綱要》。2012年9月16日，其國務院正式批准印發《全國海洋經濟發展「十二五」規劃》，全面部署海洋經濟發展各項工作和任務；而在相關的法制方面，先後完成了1983年「海上交通安全法」、1986年「礦產資源法」、2001年「海域使用管理法」（簡稱海域法）、2004年「港口法」、2009年「海島保護法」、2012年4月國務院通過「全國海洋功能區劃」（2011~2020年）、2013年修訂完成的「漁業法」與2013年修訂「海洋環境保護法」。

另在相應的組織編組上，於1964年首先成立國家海洋局，歷經1983、1989、2008與2013年等四次的職能調整。於此，觀察新時期的中國何以在四次的體制改革，方足以適應來自外部海洋文明的衝擊？其中主要影響壓力之一，係始於1994年生效的《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實行，旨將海洋海域劃分為內水、領海、毗連區、群島水域、專屬經濟區、大陸架、公海、國際海底區域等項。對於海域的界限或範圍，係以「領海基線」為起點，而沿海國家可擁有12海浬領海、200海浬專屬經濟區與350海浬或2500米等深線而外推100海浬的大陸架等規定。此一規範隨即成為推動海洋國家劃分勢力範圍的催化劑。依此而言，亦影響了中國國家海洋局的機構重組與職能調整（如附圖二）（中國國家海洋局，2014）。

三、海洋城市發展：如前所述，中國大陸海岸線長達1.8萬多公里，島嶼岸線長達1.4萬多公里。按2013年行政區劃分與城市發展上，劃設為8個沿海省、1個自治區、2個直轄市、54個沿海城市、236個沿海地帶（包含縣、縣級市、



圖二 2013年中國國家海洋局編制重組

資料來源：參考中國海洋發展報告（中國國家海洋局，2014）彙整。

區)。筆者以宏觀與總體的觀點，繪製各沿海地區總人口數、GPD與增長速度等資料，透過蒐集歸納與分析比較，藉以論證海洋文化與意識對於海洋城市發展的重要性，或是海洋城市在海洋文化的內在涵養之下，如何影響國家意識的外部政策。

根據中國《全國海洋經濟發展十二五規劃》推論，2015、2020、2025與2030年海洋生產總值占國內生產總值（GDP）比重將達10%、12.44%、13.89%與15.49%。在此期間，沿海地區增長幅度最大的將是海南省。到2030年，該省海洋產業增加值占地方生產總值將超過50%，位居中國11個沿海省、市、自治區之首，與2015年相比，增幅達到26.12%。其次為遼寧省，增幅為24.35%；江蘇省位居第三，增幅達到18.8%。另在11個沿海省、市、自治區中，天津市、浙江省和廣西壯族自治區增幅均小於6%，天津市為1.84%、浙江省3.78%、廣西壯族自治區5.97%（中國國務院，2012a）。

再者，沿海地區11個省區直屬的54個海洋城市，於2013年總人口數為58,812萬人，占全國135,404萬人的比重達43.4%；而其2012年海洋生產總值，占國內生產總值（GDP）比重達到9.64%。其中前三名分別為廣東省、江蘇省

與山東省；如以較上年度增長幅度前三名來看，分別為天津市12.5%、福建省11.0%與廣西省10.2%，上海市7.7%為最低（如附表一）。此說明海洋生產總值增長與一線海洋城市發展呈正向關係，而從年度增長幅度顯示新型海洋經濟與發展模式有關。

表一 2013年中國海洋城市與國內生產總值比重

編號	沿海地區	總人口數 (2013年/萬計)	2013年GDP 總產值(億元) (全國排名)	較上年度 (2012)增長	海洋城市
1	天津	1,472	14,370.2 (19)	12.5%	天津
2	河北	7,333	28,301.4 (6)	8.2%	唐山、秦皇島、滄州
3	遼寧	4,390	27,077.7 (7)	8.7%	大連、丹東、錦州、營口、盤錦、葫蘆島
4	上海	2,415	21,602.1 (12)	7.7%	上海
5	江蘇	7,939	59,161.8 (2)	9.6%	南通、連雲港、鹽城
6	浙江	5,498	37,568.5 (4)	8.2%	杭州、寧波、溫州、嘉興、紹興、舟山、台州
7	福建	3,774	21,759.6 (11)	11.0%	福州、廈門、浦田、泉州、漳州、寧德
8	山東	9,733	54,684.3 (3)	9.6%	青島、東營、煙台、濰坊、威海、日照、賓州
9	廣東	10,644	62,164.0 (1)	8.5%	廣州、深圳、珠海、汕頭、江門、湛江、茂名、惠州、汕尾、陽江、東莞、中山、潮州、揭陽
10	廣西	4,719	14,378.0 (18)	10.2%	北海、防城港、欽州
11	海南	895	3,146.5 (28)	9.9%	海口、三亞、三沙

資料來源：參考中國國家海洋局（2013，2014）彙整。（金額：人民幣，以億元計）

觀察新時期的中國期能達成海洋強國之戰略目標，主要思維係以海洋文明與文化為內涵，使之作用在外部開發利用海洋資源，保護和改善海洋生態環境，並能提高海洋綜合管控能力，從而推進海洋城市的經濟發展。因此，在法制規範上，依據《海域使用管理法》、《海洋環境保護法》等法律法規與有關海洋開發保護方針與政策。另當前海洋文明建設與海洋城市發展，只要係依據2012年3月3日，國務院批准的《全國海洋功能區劃（2011-2020年）》法規，其主要參照於2002年國務院同意《全國海洋功能區劃》的基礎上制定。該法規主要精義所在，除規範了海洋範圍界定為內水、領海、毗連區、專屬經濟區、大陸架以及管轄的其他海域等之外，亦詳加指導了海洋功能與城市發展重點，內容分區為農漁業區、港口航運區、工業與城鎮用海區、礦產與能源區、旅遊休閒娛樂區、海洋保護區、特殊利用區與保留區。簡之，此一規範成為國家海洋局與沿海11個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推動海洋城市發展的主要導引與趨向。

另從中國海洋功能區劃（2011-2020年）與海洋城市發展來看，依區劃功能可以顯示該地區的海洋城市發展模式與特色，亦說明海洋文化與城市發展因地而適宜的獨特性質。此一差異性顯示在四個海域發展的功能與規劃上：

（一）渤海區。其中的海洋城市計有大連、營口、盤錦、錦州、葫蘆島、秦皇島、唐山、天津、滄州、東營、濱州與濰坊等12個，主要發展海洋特色以漁業、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礦產與能源開發為主，而旅遊休閒娛樂次之；（二）黃海區。海洋城市計有丹東、煙台、青島、連雲港、鹽城、南通、日照與威海等8個，主要發展海洋特色以海洋保護、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農漁業、礦產與能源開發等，而旅遊休閒與娛樂功能規劃，僅以煙台、威海、青島與日照等4個城市發展為主；（三）東海區。海洋城市計有台州、溫州、寧德、福州、浦田、泉州、廈門與漳州等14個，主要發展海洋特色以漁業、海洋保護、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等，而旅遊休閒與娛樂功能規劃，以上海、嘉興、杭州、紹興、寧波、舟山、泉州、廈門與漳州等9個城市發展

爲主，而渤海與黃海等區的礦產與能源開發，則限定在東海陸架海域區內；

（四）南海區。海洋城市計有潮州、汕頭、揭陽、汕尾、惠州、東莞、廣州、深圳、江門、中山、珠海陽江、茂名、湛江、北海、欽州、防城、海口、三亞與三沙等20個，主要海洋發展特色可分爲珠江三角洲海域，以惠州、東莞、廣州、深圳、江門、中山、珠海、北海與海口等城市，以漁業、海洋保護、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旅遊休閒娛樂等功能。而南海四週海域的城市，如三亞與三沙市係以漁業、海洋保護、旅遊休閒與娛樂、礦產與能源開發等爲主。而在其南海中部與南部海域，則以漁業、海洋保護、旅遊休閒娛樂、礦產與能源開發等功能爲主（如附表二）。

表二 中國海洋功能區劃（2011-2020年）與海洋城市發展

區分	海區	重點海域	主要功能與特色	海洋城市	管理機構
1	渤海	1. 遼東半島西部海域	漁業、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旅遊休閒娛樂。	大連、營口	1. 國家海洋局北海分局 2. 遼寧省海洋與漁業廳 3. 河北省國土資源廳 4. 天津市海洋局 5. 山東省海洋與漁業廳
		2. 遼河三角洲海域	漁業、海洋保護、礦產與能源開發。	盤錦、錦州	
		3. 遼西翼東海域	旅遊休閒娛樂、海洋保護、工業與城鎮用海。	葫蘆島、秦皇島	
		4. 渤海灣海域	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礦產與能源開發。	唐山、天津、滄州	
		5. 黃河口與山東半島西北部海域	海洋保護、農漁業、旅遊休閒娛樂、工業與城鎮用海。	東營、濱州、濰坊	
		6. 渤海中部海域	礦產與能源開發、漁業、港口航運。		

表二 中國海洋功能區劃（2011-2020年）與海洋城市發展（續）

區分	海區	重點海域	主要功能與特色	海洋城市	管理機構
2	黃海	7. 遼東半島東部海域	漁業、旅遊休閒娛樂、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海洋保護。	丹東	1. 國家海洋局北海分局 2. 遼寧省海洋與漁業廳 3. 河北省國土資源廳 4. 山東省海洋與漁業廳 5. 江蘇省海洋與漁業局
		8. 山東半島東北部海域	漁業、港口航運、旅遊休閒娛樂、海洋保護。	煙台、威海	
		9. 山東半島南部海域	海洋保護、旅遊休閒娛樂、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	青島、日照	
		10. 江蘇沿岸海域	海洋保護、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農漁業、礦產與能源開發。	連雲港、鹽城、南通	
		11. 黃海陸架海域	海洋礦產與能源利用、海洋生態環境保護區域。		
3	東海	12. 長江三角洲與舟山群島海域	港口航運、漁業、海洋保護、旅遊休閒娛樂。	上海、嘉興、杭州、紹興、寧波、舟山	1. 國家海洋局東海分局 2. 江蘇省海洋與漁業局 3. 上海市水務局 4. 浙江省海洋與漁業局 5. 福建省海洋與漁業廳
		13. 浙中南海域	漁業、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	台州、溫州	
		14. 閩東海域	海洋保護、工業與城鎮用海、漁業。	寧德、福州	
		15. 閩中海域	工業與城鎮用海、漁業、海洋保護。	浦田	
		16. 閩南海域	港口航運、旅遊休閒娛樂、漁業、工業與城鎮用海。	泉州、廈門、漳州	
		17. 東海陸架海域	海洋礦產與能源利用、海洋漁業資源利用。		

表二 中國海洋功能區劃（2011-2020年）與海洋城市發展（續）

區分	海區	重點海域	主要功能與特色	海洋城市	管理機構
4	南海	18. 粵東海域	海洋保護、漁業、工業與城鎮用海、港口航運。	潮州、汕頭、揭陽、汕尾	1. 國家海洋局南海分局 2. 福建省海洋與漁業廳 3. 廣東省海洋與漁業局 4. 廣西壯族自治區海洋局 5. 海南省海洋與漁業廳
		19. 珠江三角洲海域	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海洋保護、漁業、旅遊休閒娛樂。	惠州、東莞、廣州、深圳、江門、中山、珠海	
		20. 粵西海域	海洋保護、漁業、港口航運。	陽江、茂名、湛江	
		21. 桂東海域	港口航運、旅遊休閒娛樂、海洋保護、漁業。	北海	
		22. 桂西海域	海洋保護、漁業、工業與城鎮用海。	欽州、防城	
		23. 海南島東北部海域	港口航運、旅遊休閒娛樂、漁業。	海口	
		24. 海南島西南部海域	旅遊休閒娛樂、漁業、海洋保護、礦產與能源開發。	三亞	
		25. 南海北部海域	礦產與能源開發、漁業。	三沙	
		26. 南海中部海域	漁業、海洋保護、海洋礦產與能源開發、旅遊休閒娛樂。		
		27. 南海南部海域	海洋漁業資源利用養護、海洋保護。		

資料來源：參考中國國家海洋局（2013）與中國國務院（2012b）彙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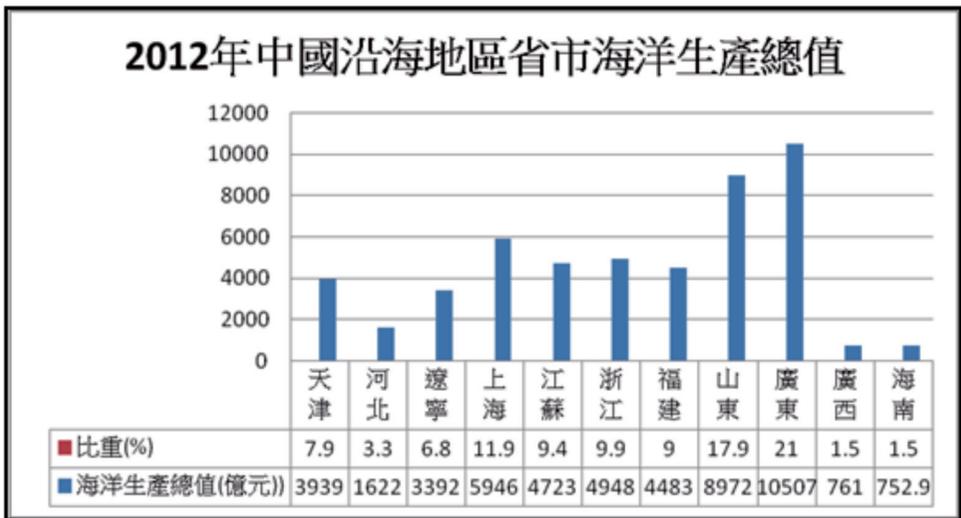
從海洋資源的開發利用來看，以中國海洋統計年鑑（中國國家海洋局，2013）與中國國家海洋局2013、2014年《全國海洋經濟統計公報》等資料顯示，沿海地區與海洋城市的經濟社會發展方面，海洋生產總值在2004年14,662億元（RMB）（第一產業為851億元，第二產業為6,663億元與第三產業為7,148億元），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重9.17%。而於2014年達59,936億元（第一產業為3,226億元、第二產業為27,049億元與第三產業為29,661億元），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重接9.4%，較上年增長速度7.7%。以中國沿海地區2004-2014年期間來看，海洋生產總值占國內生產總值的比重，從2004年至2014年，大約都維持在9.17%~9.98%之間的水準；而海洋生產總值年增長速度平均達12.1%（如附表三）。

表三 中國2004-2014年沿海地區海洋生產總值與比重

年份	海洋生產總值(含第一、二、三產業)	第一產業	第二產業	第三產業	海洋生產總值占國內生產總值比重(%)	海洋生產總值增長速度(%)
2004	14,662	851	6,663	7,148	9.2	16.9
2005	17,656	1,009	8,047	8,600	9.6	16.3
2006	21,593	1,229	10,218	10,146	10	18
2007	25,618	1,395	12,011	12,212	9.6	14.8
2008	29,717	1,694	13,735	14,288	9.5	9.9
2009	32,278	1,858	14,980	15,440	9.5	9.2
2010	39,573	2,008	18,935	18,630	9.9	14.7
2011	45,497	2,382	21,686	21,429	9.6	9.9
2012	50,046	2,671	23,470	23,905	9.6	8.1
2013	54,313	2,918	24,908	26,487	9.5	7.6
2014	59,936	3,226	27,049	29,661	9.4	7.7

資料來源：參考中國海洋統計年鑑（中國國家海洋局，2013）、全國海洋經濟統計公報（中國國務院，2014）彙整。（金額：人民幣，以億元計）

從沿海地區來看，中國2012年沿海地區省市海洋生產總值計50,046億元（RMB），以廣東21%最高，山東17.9%、上海11.9%為次，廣西與海南省1.5%最低。如前所述，基本上這與發達省區的海洋城市較有關連性（如附圖三）。另從各產業所占比生產總值，亦能看出發展功能的多元性，諸如以珠江三角洲海域的廣東省惠州、東莞、廣州、深圳、江門、中山與珠海等，長江三角洲海域的江蘇省上海、嘉興、杭州、紹興、寧波、舟山等，及渤海灣海域的唐山、天津、滄州、葫蘆島與秦皇島等城市，均以發展港口航運、工業與城鎮用海、海洋保護、漁業與旅遊休閒娛樂等主要功能。依此來看，何以海洋文化與海洋城市發展關係，係占沿海地區生產總值比重的主要關鍵因素？此一觀點，說明依循歷史文化的發達省區與當前國家政策重點的海洋城市，在持續與創新的海洋意識發展趨向，從而影響了各省區海洋生產總值的差異性，如從2012年統計資料交叉對比，顯示生產總值與比重關係，前三名分別為天津30.6%、上



圖三 中國2012年沿海地區海洋生產總值

資料來源：參考中國國家海洋局（2013）彙整。

註：海洋生產總值（億元）以人民幣計。

海29.5%（發達省區）與海南省26.4%（政策取向），廣西5.8%為最低（如附表四）。

四、海洋城市保護：從人類的意識與思維方式來說，大陸文化通常是從陸地向外看著海洋；而海洋文化則是從海洋向內看著陸地而思考。而海洋城市則是這兩種不同思維的交流場域。換言之，海洋意識就是以海洋引領城市發展，而成為國家的大門。因此，如何維護海洋城市的生態與空間安全，成為新時期中國追求海洋強國的另一重要篇章。從現代化的觀點，中國依循工業化與城鎮化等經濟發展模式，快速依賴海洋空間與城市的同時，環境污染與生態遭到破壞等諸多問題和嚴峻挑戰。依此，於1982年制定「海洋環境保護法」，並自

表四 中國2012年沿海地區海洋各產業生產總值與比重

地區	海洋生產總值 (億元) 與比重 (%)	第一產業與 比重 (%)	第二產業與 比重 (%)	第三產業與 比重 (%)	海洋生產總值占 沿海地區生產 總值比重 (%)
合計	50,046 (100)	2,671 (5.3)	23,470 (46.9)	23,905 (47.8)	15.7
天津	3,939.2 (7.9)	7.9 (0.2)	2,626 (66.7)	1,305.3 (33.1)	30.6
河北	1,622 (3.3)	70.9 (4.4)	876.3 (54.0)	674.7 (41.6)	6.1
遼寧	3,391.7 (6.8)	447 (13.2)	1,339.7 (39.5)	1,605.1 (47.3)	13.7
上海	5,946.3 (11.9)	4.2 (0.1)	2,248.2 (37.8)	3,693.9 (62.1)	29.5
江蘇	4,722.9 (9.4)	220.4 (4.7)	2,439.2 (51.6)	2,063.4 (43.7)	8.7
浙江	4,947.5 (9.9)	369.7 (7.5)	2,180.4 (44.1)	2,397.4 (48.4)	14.3
福建	4,482.8 (9)	416.3 (9.3)	1,815.9 (40.5)	2,250.7 (50.2)	22.8
山東	8,972.1 (17.9)	648.7 (7.2)	4,362.8 (48.6)	3,960.6 (44.2)	17.9
廣東	10,506.6 (21)	180.1 (1.7)	5,134.9 (48.9)	5,191.7 (49.4)	18.4
廣西	761 (1.5)	1,42.7 (18.7)	301.8 (39.7)	316.5 (41.6)	5.8
海南	752.9 (1.5)	1,62.7 (21.6)	1,44.6 (19.2)	445.6 (59.2)	26.4

資料來源：參考中國海洋統計年鑑（中國國家海洋局，2013）彙整。（金額以人民幣計）

1983年3月1日起實行，該法旨在爲了保護和改善海洋環境，保護海洋資源，防治污染損害，維護生態平衡，保障人體健康，促進經濟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提供海洋強國政策與海洋環境保護的法制基礎。^⑦

另觀察在最近（2015年8月1日）由國務院印發「全國海洋主體功能區規劃」的通知，在此一政策中對於海洋環境與生態的影響，指出當前海洋環境乃呈現五個重大問題與挑戰：（一）粗放型的發展。海洋產業以資源開發與初級產品生產爲主，產品附加價值低、結構低質化與佈局趨同化等問題。自2002年至2014年，大規模在近岸海域填海造地，實際面積已達1,339平方公里；（二）發展與生態保護不平衡。海洋開發活動空間，大多集中在近岸海域，可利用海岸線環境和淺海生物資源日趨減少。近來沿海開發過甚，大部分經濟魚類已不能形成漁汛；（三）環境污染問題嚴重。來自於陸地入海河流污染物排放總量大，促使近岸海域水質惡化趨勢未能有效控制，形成局部海域污染嚴重，主要分佈在遼東灣、渤海灣、膠州灣、長江口、杭州灣、閩江口、珠江口及部分大中城市近岸海域；（四）生態系統受創嚴重。受於全球氣候環境變化與建案未能環評等影響，近岸海域生態功能退化，生物多樣性降低與海水養化問題嚴重，部分典型海洋生態系統受損嚴重；（五）資源供給方式未能與時並進。隨著沿海地區與海洋城市經濟社會的快速發展與變遷，現代生活與生存所需型態日趨多樣化，對於傳統海洋資源供給方式形成新的挑戰。^⑧ 因此，當前中國海

^⑦ 中國「海洋環境保護法」，內容包含了總則、海洋環境監督管理、海洋生態保護、防治陸源污染物對海洋環境的污染損害、防治海岸工程建設專案對海洋環境的污染損害、防治海洋工程建設專案對海洋環境的污染損害、防治傾倒廢棄物對海洋環境的污染損害、防治船舶及有關作業活動對海洋環境的污染損害、法律責任與附則等，共計10章98條，（中國國務院，2008）。

^⑧ 中國國務院印發「全國海洋主體功能區規劃通知文件，主要內容包含三種功能、四類區域，打造海洋新格局。海洋主體功能區按開發內容，可分爲產業與城鎮建設、農漁業生產與生態環境服務三種功能。將海洋空間劃分爲四類區域：優化開發區域、重點開發區域、限制開發區域與禁止開發區域（中國國務院，2015）。

洋城市發展與生態環境保護的成效，乃成爲海洋文明建設與邁向海洋強國的觀察指標。

伍、結語

探究何以海洋文化是海洋城市發展的內在元素，這非僅從城市治理的篇章就可察覺。在空間上，城市的內在元素是由物質文化、社會文化與精神文化等所共構的。因此，海洋城市就是由海洋物質生活積累，自然發展形成一種海洋社會生活，且蘊育海洋精神生活與意識，涉及到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宗教與教育等各個層面。然而，國家亦可透過海洋城市的發展政策，產生人與海洋的一種情感與依慰作用，使其不自覺而自然形成一種海洋文化與意識。這種海洋意識就成爲國家安全、經濟發展與社會安定的主要動力，而海洋文化與城市文明，則是成爲海洋強國的基礎。

觀察中國統治菁英的思維，何以在新時期轉換成一種開放與海洋意識。其主要背景係自我覺察外在的國際環境變化，感受昔日外國勢力入侵之痛。因而，喚醒國民認識海洋與國家安全的重要性，凝聚國人團結一致共同面對挑戰，把握時機重建體制與規劃、充分重視科學文明與實事求是。因此，新時期的中國海洋戰略與城市發展趨向與特徵，主要來自於一種海洋意識與文化的思維，體現在戰略理念、法制規範與有效管理等方面，從而形成社會共識。在戰略理念上，採取改革開放與海洋強國的政策；在法制規範上，制定有關海洋法規與組織編制；而在有效管理方面，則引領社會菁英與知識份子，扮演宣教與建構系統知識，凝聚社會意見與共識。這種國家以海洋文化連結社會，以沿海帶動內陸發展。從而促成海洋城市與海洋經濟快速發展。簡之，新時期的中國依循在歷史與文化的觀點，重塑民族復興與海洋強國的國家目標，這種發展能量擴及外部海域周邊國家，均已造成衝擊與影響，諸如東海與南海九段線等主權認定的議題。

於此觀之，台灣亦屬於海島型的海洋國家，雖然在海洋意識與海洋文化方面，倡議與推動已久成效卻有待評估。如從國家機器與社會組織來看，平常社會互動、大眾媒體、人際交往與學術研討等層面，鮮少談及與研究有關海洋方面的議題。對於有關海洋文化與海洋城市的課題，在治理的思維與政策上就難以持續發展，這與鄰近的中國海洋強國戰略與日本海洋立國等無法相比。易言之，統治菁英如何建構成爲海洋國家，則須有賴以海洋文化爲中心的思維，制定與推動海洋城市建設，藉以蔚爲全民海洋意識的載體，在適者生存與生活等元素而滋生情感與行爲，從而有利於國家認同的一致性，這也是海洋意識的主要內涵與基本路徑。

參考文獻

- 中國國務院（2008）。〈中華人民共和國海洋環境保護法〉，中國國家海洋局網站。http://www.soa.gov.cn/zwgk/fwjgwywj/shfl/201211/t20121105_5202.html。2015/11/13。
- (China's State Council [2008]. "Marine Environment Protection Law of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Oceanic Administration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ebsite. http://www.soa.gov.cn/zwgk/fwjgwywj/shfl/201211/t20121105_5202.html [accessed November 13, 2015].)
- _____（2012a）。〈全國海洋經濟發展十二五規劃〉，中國國家海洋局網站。http://www.soa.gov.cn/。2015/11/13。
- (_____ [2012a]. "National Marine Economic Development Twelfth Five-year Plan." State Oceanic Administration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ebsite. http://www.soa.gov.cn/ [accessed November 13, 2015].)
- _____（2012b）。〈全國海洋功能區劃（2011-2020）〉，中國國家海洋局網站。http://www.soa.gov.cn/。2015/11/13。
- (_____ [2012b]. "National Marine Function Zoning (2011-2020)." State Oceanic Administration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ebsite. http://www.soa.gov.cn/ [accessed November 13, 2015].)
- _____（2014）。〈全國海洋經濟統計公報〉，中國國家海洋局網站。http://www.soa.gov.cn/。2015/11/13。
- (_____ [2014]. "National Marine Economic Statistics Bulletin." State Oceanic Administration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ebsite. http://www.soa.gov.cn/ [accessed November 13, 2015].)
- _____（2015）。〈全國海洋主體功能區規劃〉，中國國務院網站。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5-08/20/content_10107.html。2015/11/13。
- (_____ [2015]. "National Marine Main Functional Area Planning." China's State Council Website.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5-08/20/content_10107.htm [accessed November 13, 2015].)
- 中國國家海洋局（2013）。《中國海洋統計年鑑》。北京：海洋出版社。
- (China's State Oceanic Administration [2013]. *China Marine Statistical Yearbook*. Beijing: China Ocean Press.)
- _____（2014）。《中國海洋發展報告》。北京：海洋出版社。
- (_____ [2014]. *China Ocean Development Report*. Beijing: China Ocean Press.)
-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015）。〈推動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願景與行動〉，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網站。http://www.sdpc.gov.cn/gzdt/201503/t20150328_669091.html。2015/11/13。
- (China's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2015]. "Promote and Build 21st Century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and The Maritime Silk Road Vision and Action." China's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Website. http://www.sdpc.gov.cn/gzdt/201503/t20150328_669091.html [accessed November 13, 2015].)

- 中央研究院民族所（2012）。《平埔文化專題》，中央研究院民族所網站。<http://www.ianthro.tw/p/49>。2015/11/13。
- (Academia Sinica Nation [2012]. “Pingpu Cultural Topics.” Academia Sinica Nation Website. <http://www.ianthro.tw/p/49> [accessed November 13, 2015].)
- 王重陽（2014）。《近代海洋文明與日本文化發展—兼論中日兩國海洋意識與甲午戰爭》。高雄：麗文文化事業。
- (Chung-Yang Wang [2014]. *Modern Civilization and Japanese Cultural Development of Marine: With The Ocean Awareness of Japan and China, and The Sino-Japanese War*. Kaohsiung: Liwen Publishing Group.)
- 川勝平太（1999）。《文明の海へグローバル日本外史》。日本：ダイヤモンド社。
- (Kawakatsu Heita (1999). *Bunka No Umi He: Global Nihon Gaishi*. Japan: Diamond, Inc.)
- 朱雙一（2007）。〈中國海洋文化視野中的臺灣海洋文學〉，《台灣研究集刊》，第4期，頁86-94。
- (Shuang-Yi Jhu [2007]. “China Marine Culture in The Vision Taiwan Ocean Literature.” *Taiwan Research Quarterly*, No. 4:86-94.)
- 谷内正太郎（2012）。〈海洋國家的外交戰略—以太平洋為主軸〉，《世界和平研究》，第193號。
- (Taniuchi Shotaro [2012]. “Diplomatic Strategy of Marine Country: Based on The Pacific Ocean Alliance.” *World Peace Study*, No. 193.)
- 曲金良（2013）。〈中國海洋文化研究的學術史回顧與思考〉，《中國海洋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4期，頁31-40。
- (Jin-Liang Qu [2013]. “Academic Review and Thinking of China National Offshore Cultural Studies.” *Journal of Ocean University of China [Social Sciences]*, No. 4:31-40.)
- 吳國卿、鄧伯宸（譯），Daron Acemoglu, James A. Robinson（2013）。《國家為何會失敗—權力、富裕與貧困的根源》。新北市：衛城出版。
- (Acemoglu, Daron and James A. Robinson [2013]. Guo-Cing Wu and Bo-Chen Deng [trans]. *Why Nations Fail: The Origins of Power, Prosperity, and Poverty*. New Taipei: Acropolis Press.)
- 許維安（2002）。〈論海洋文化及其與海洋經濟的關係〉，《湛江海洋大學學報》，第22卷，第5期，頁7-9。
- (Wei-An Xu [2002]. “On Ocean Culture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Ocean Culture and Ocean Economy.” *Journal of Zhanjiang Ocean University*. Vol. 22, No. 5:7-9)
- 陳國棟（2013）。《東亞海域一千年》。台北：遠流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 (Kuo-Tung Chen [2013]. *East Asian Seas for A Thousand Years*. Taipei: Yuan-Liou Publishing Co., Ltd.)
- 楊國楨、陳支平（1995）。《明史新編》。台北：知書房出版社。
- (Guo-Jhen Yang and Jhih-Ping Chen [1995]. *Ming Shih Sin Bian*. Taipei: Jhih Shu Fang Press.)

- 楊國楨（2003）。〈中華海洋文明的時代劃分〉，李慶新（主編），《海洋史研究第五輯》，頁3-13。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Guo-Jhen Yang [2003]. "Chinese Civilization Era Marine Division." Li, Ching-Shin [eds.], *Studies of Maritime History*, 5th edition [pp. 3-13]. Beijing: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 _____（2008）。《瀛海方程—中國海洋發展理論和歷史文化》。北京：海洋出版社。
- (_____ [2008]. *Ying Hai Fang Cheng: China Ocean Development Theory and History and Culture*. Beijing: China Ocean Press.)
- _____（2013）。〈中華海洋文明論發凡〉，《中國高校社會科學》，第4期，頁52-55。
- (_____ [2013]. "On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Era Marine." *Social Science in Chinese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No. 4:52-55.)
- 謝宗林、李華夏（譯），Adam Smith（原著）（2000）。《國富論》。台北：先覺出版社。
- (Adam Smith [2000]. Tsung-Lin Hsieh and Hua-Jia Lun [trans]. *The Wealth of Nations*. Taipei: Sian Jyue Press.)

The Study of Chinese Maritime Culture and Oceanic City Development in New Age

Chung-Yang Wang

Abstract

Through the history, China usually is regarded as a traditional mainland country. However, the coastline in China is more than 18,000 km, from Yalu River in Jilin Province of north to Beilun port in Guangxi Province of south, and the island's coastline of China is more than 14,000 km long. China has been opened and contacted the western maritime civilization since they implemented the Reform and Opening-up Policy in 1978, they developed an unique model that complement both land and sea through the cultural learning, adjustment and internalization.

This article base on the point of view of marine history, on macro level to discuss the develop progress of China's marine culture and distinguish three periods: ancient traditional marine, modern marine culture and modern ocean revival to explore connotation and difference between mainland civilization and marine culture, how new age China adapt and response to marine culture and how to effect the pattern and development of China's marine culture. In here, we except this process and experience of analysis can contribute to new thinking and new directions for research of the marine culture development.

Keywords: maritime culture, mainland culture, oceanic city.

Chung-Yang Wang is adjunct instructor and director of Department of Law and Political Science, Open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Kaohsiung, Taiwan. <webb1031@gmail.com>